

平安镇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关于转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发指南（参考）的通知》和《青海省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转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要求，平安镇结合自身实际，认真落实、积极推进、规范操作，现将我镇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平安镇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科学指导下，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紧密结合我镇工作实际，以进一步实现政务公开透明为目标，围绕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扎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发展。

（一）主动公开方面。充分利用区政府政务公开平台主渠道作用，把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作为我镇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及时回应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如及时公开政府工作报告、机关制度、承诺实事、人事变动等；发挥电子政务平台对信息公开的支撑作用，严格按照要求将电子政务工作融入到日常办公的各个环节，充分发挥电子政务精简、高效、规范、透明的优势，有力提升了信息公开工作和职能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平安镇党委、政府按照“党委统一领导、纪委监督检查、办公室综合协调”的原则，根据人员岗位变动，及时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下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综合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四) 平台建设方面。2021 年，我镇未印制规章、规范性文件；未颁发乡村规划许可证；无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及行政事业性收入；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五) 监督保障方面。通过在网上发布公告，公布政府的政策、法规，提高公众参与度，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有效防止了权力滥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策性文件解读少，公开形式较为单一。**二是**主动公开意识还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还不够大，信息公开不及时、有效。

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力争在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进展。**一是**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水平。加大政策解读力度，传递权威信息，积极释放政策信号；**二是**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大对行政决策、财政信息等领域公开力度；**三是**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提高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处理效率，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同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海东市平安区平安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4日